

# 杭州爱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杭州爱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9月23日以邮件、专人等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了关于召开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的通知。本次会议于2021年9月27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董事7人，实际参加董事7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方小卫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杭州爱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方小卫先生主持，经全体董事表决，形成决议如下：

#### (一) 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科创板上市公司信息披露业务指南第4号——股权激励信息披露》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和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激励计划规定的首次授予条件已经成就，同意确定以2021年9月27日为首次授予日，以21.53元/股的授予价格向符合授予条件的69名激励对象授予68.50万股限制性股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杭州爱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独立董事已发表同意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杭州爱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9 月 28 日